

英語朗讀指南



ENGLISH ORAL READING

英语朗读指南

龚少瑜 陈嘉宝 编著

湖南教育出版社

前　　言

《英语朗读指南》主要是为大、中学生学习英语编写的，但也可以供中学英语教师和其他英语学习者参考。

外语朗读既可以是一种文化活动，也可以是一种学习活动。在外语教学中，教师的朗读，以及学生的朗读，都能发挥很有价值的作用。1)练习发音。朗读包含了音素的练习，意群的划分，停顿的安排，重音、语调和节奏的运用等等，因而是一种综合性的、全面的语音练习。2)提高口语。朗读练习有助于培养流畅自然的良好语言习惯，提高口语的熟练程度。3)加深理解。朗读是用声音形式去表现文章的思想、感情、风格的技能。因此，教师示范性的朗读可以帮助学生准确理解原文；学生通过朗读练习，也可以加深自己的理解。4)巩固知识。朗读一篇文章，其收获不仅仅是对该作品的理解和欣赏，还包括了语音、语法（句型）、词汇的练习和巩固。5)检查效果。教师可以从学生的朗读中检查他对原文的理解水平，以及他的发音、语调等等。由此可见，朗读是一个很有用的教学环节。

要朗读得好，模仿是重要的，特别在初级阶段，模仿有很大的帮助。但是，光靠模仿是不够的，还应该有理论知识的指导。我们编写本书的

目的，就是希望能够帮助读者掌握英语朗读的基本知识和技能，改进自己的朗读方法，并通过朗读提高英语水平。本书力求用通俗的语言，尽量通过例子，深入浅出地阐述朗读的基本方法。全书分为三个部分：第一部分谈朗读的重要性，以鼓励读者积极进行朗读练习，提高学习英语的兴趣；第二部分介绍朗读的技巧，着重分析如何用语音手段表情达意，准确传递一篇作品的内容及作者的思想、感情和态度；第三部分对几种不同文体的朗读进行分析，并提供一批材料以供练习。朗读材料的编排由浅入深，并附单词及注释以方便读者。

书中“什么是朗读”、“朗读与外语习得”、“语言的音乐性”、“语音的作用”、“散文朗读”和“诗歌朗读”由陈嘉宝负责编写；“朗读与理解的关系”、“意群与主次关系”、“时间观念”、“表情朗诵”和“小说朗读”由龚少瑜编写。陈永培教授对本书的编写给予了少指导，并审阅了全部书稿。

本书是在较忙的教学工作中编成的，且限于编者的水平，错误疏漏之处，在所难免，诚恳希望读者和专家批评指正。

编者

1988年10月于康乐园

目 录

前言	(1)
一 朗读的重要性	(3)
1 什么是朗读	(3)
2 朗读与外语习得	(4)
3 朗读与理解的关系	(10)
二 英语朗读技巧	(17)
1 语言的音乐性	(17)
2 语音的作用	(34)
3 意群与主次关系	(54)
4 时间观念：停顿、速度、音长、节奏	(64)
5 表情朗读	(77)
三 散文、小说、诗歌的朗读	(81)
1 散文的朗读	(81)
散文朗读材料	(85)
2 小说的朗读	(110)
小说朗读材料	(116)
3 诗歌的朗读	(184)
诗歌朗读材料	(195)

一、朗读的重要性

1. 什么是朗读

朗读既是艺术，又是一门学科。作为一门学科，它与其他学科不同之点，在于它不光传授知识，而且传授技能。它主要是从理论上研究和发展口头表达书面语言的规律和要领，从而帮助人们获得朗读的技能，指导人们的朗读实践，就是说，掌握朗读的艺术。

朗读是人类最古老的艺术和学科之一。古时候，在文字产生之前，口头文学就存在了。口头文学的存在、传播及发展与朗读紧密地联系在一起。它通过人们的朗读，然后是记忆以及背诵而流传于民间。随着时间的推移，低劣的被淘汰，优秀的流传下来。我国的《诗经》记载了来自民间的歌谣；举世闻名的《荷马史诗》记录着古代希腊英雄和诸神的故事，相传是由双目失明的行吟诗人荷马编成的，他生活在公元前九至八世纪。史诗在口头上一代代流传下来，直到三百年后即公元前六世纪才被写成文字。又如英国有名的史诗《贝尔武甫》，它创作于七世纪末，到十世纪才以抄本流传下来。

最初的文字记载都是手抄本，在西欧是抄在羊皮上，在我国则刻在竹简上。纸和印刷术发明

后，在相当长的一段时间里书籍是昂贵的。知书识字的人能有多少？所以在文字出现以后的若干世纪，口头文学还是处于主导的地位。比如我国的说书，是一门流传很广、深受群众喜爱的大众文艺，是口头传播文学的主要形式之一。

朗读很早就进入了人类的课堂。英美学校早期的三门课称为“三R”(Reading, Writing, Religion)，即读、写和宗教。朗读在“读”这门课程中占了很大的比重。我们传统的私塾何尝不是这样？课堂时常传出朗朗的读书声来。

当今世界，科技发达，教育普及，读书、看报、看电视、听广播等已经成为人们日常生活的一部分，人们依靠眼睛和耳朵，很少开口朗读了，朗读这门学科也逐渐被人们忽视了。

这门古老的学科是不是应该被时代所淘汰呢？我们认为不是的。我们要充分地重视它，因为它和一个人的文化修养、语言能力、外语学习、思想交流等都有密切的联系。下面我们从学外语的角度来谈谈朗读。

2. 朗读与外语习得

上面提过朗读是艺术，又是一门学科，这样的提法是符合实际的。但它毕竟是高层次的提法。从学习语言的角度来看，它是一种手段，是掌握语言重要的、甚至是不可缺少的手段。相信我们的读者们都受过或正在接受中等教育或高等教育，我们不妨回想一下，我们是如何学会我们的母语——汉语的？在学习汉语的过程中我们有没

有进行朗读呢？下面是一首李白的七绝：

朝辞白帝彩云间，
千里江陵一日还。
两岸猿声啼不住，
轻舟已过万重山。

选这首诗有落俗套之嫌，但谁不会这首诗呢？这正好说明我们当中谁都能背上几首、几篇或更多这样脍炙人口的唐诗宋词，而且能够不假思索、脱口而出。朗读在我们汉语习得的过程中所起到的作用由此可见一斑。

很难设想有谁学会一种语言而没有作过朗读的。当然也有例外，那就是生理上有缺陷的人，比如聋子或哑巴。由于少了朗读这一个有效的手段，他们学习语言的过程，当然要比正常人艰苦得多，付出的劳动代价要大得多。

在本族语的习得过程中，一个小孩从牙牙学语开始到十五岁，平均每年约有1000个小时接触语言。人们在这样的语言环境中经常接触语言，所谓耳闻目染，有大量的语言信息时刻进入脑子，起着潜移默化的作用，从而较好较快地掌握母语。但是，我们学习外语却往往缺少这种语言环境和自然吸收的条件，因此，学习外语就必须自觉地学，而朗读是自觉学习外语的一种手段，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弥补缺少语言环境之不足。

在学习外语方面，我们常碰到的困难是，当需要用外语交谈时会感到平时所学的东西想不起来，或要努力回忆才想得起来，这样就使谈话结

结巴巴或变得断断续续。出现这样的情况可能是因经验不足而引起情绪紧张，但主要是对所学过的语言和句型不够熟练，真正要说出口时感到没有把握。语言不光是一种知识，而且是一种技能。学习外语如果停留在看懂和了解一些语言规则是远远不够的，这意味着你不会说、不会写或听不懂。要做到会听、会说、会讲和会写才算是真正学会，真正掌握一种语言。在四会过程中，语言运用可以分为两类：听和读是接受性的，说和写是能产性的。上述的困难就是能产性语言运用能力低的表现。

如何全面地提高语言运用能力，特别是提高能产性语言运用能力呢？我们必须克服学外语者常犯的用眼多而开口少的毛病。朗读就是克服这毛病的一种好方法。

1) 朗读首先有助于练好发音。语言是交际的工具，发音不好，就会使交际过程发生障碍。我们当中不少人讲普通话带有口音，一些人的口音还很重，这是受方言影响的结果。我们常常可以根据一个人的口音来判断他来自何方。外国人（例如中国人）学习英语，往往受到本族语的干扰，很容易带上口音，但通过严格的训练，是可以获得正确发音的。熟能生巧。勤于朗读就是自觉练好发音的一种好方法。朗读时不是随便便地读，望字生音，想当然地读。英语的一个特点是拼写和发音常常不一致，不是每个字母都有一种固定发音，看着字母的拼写，就知道一个词是怎

样发音了。因此学发音时既要注意发音规则，又要在不懂得一个词如何发音时查阅词典，弄清楚它发的该是什么音。

要多听正确朗读并进行模仿，可以跟老师读，也可以听录音。在听正确朗读时，要作对比，找出自己的发音与正确发音之间的差距，训练耳朵的灵敏度，提高辨音能力。要能识别自己发音的错误和存在的问题，对照正确发音加以纠正。

2)朗读能够加强记忆。当我们接触新的语言材料时，如果光靠用眼睛默读，我们就可能只认识词的形状和词句的排列，只知其形，但如果加上朗读，我们就知其音，音义结合，当然会加深对新材料的理解和印象。好比对于一个人，我们只认得他的外貌，而不知其姓名，也不了解他的思想和性格，那么我们不能算是真正认识他。对语言也是同样道理。语言有书写形式和声音。如果看看文字，懂其意思，而不懂得如何读或讲，充其量只算懂得一半，因为我们还是听不懂也说不出；而如果不能正确朗读，也就可能对内容还没有很好的理解。所以，碰到新的材料，应反复朗读，记忆下来，作为语言信息储存在脑子里，到需要应用时，如对材料的熟练程度高，大脑检索过程就快。

学习语言的过程是积累语言材料的过程，扩大词汇量的过程，有一些词由于形状相似，容易混淆。如angle /'æŋgl/ (角)，和angel /'eindʒəl/ (天使)；又如 factious /'fækʃəs/ (闹宗派的)，

facetious /fə'si:ʃəs/(滑稽的) 和 factitious/fæk'tiʃəs/(做作的);对这样的词更加需要音形双管齐下地来记，从拼写上和从读音上来区别它们。

3)朗读有助于能产性地运用语言。语法只是如何用词和语来构成句子的规则的总和，所以，只有语法知识还不等于掌握了语言。我们学语言不能只是孤立地学上一大堆单词，干巴巴地记上一些语法条文，因为这方法对我们学外国语言帮助不大，事倍功半。有些学者主张“词不离句，句不离文”。那就是要通过句子和上下文来学新单词，学新的短语和句子，才能真正了解词和句的意思和如何使用。如果是一篇好的范文，我们应该整篇地把它背诵下来。把一个句型反复熟练地朗读，牢记下来，我们就能做到举一反三，就能够创造性地运用所学到的语言，增强能产性地运用语言的能力。“熟读唐诗三百首，不会吟诗也会吟。”这是古人总结朗读如何有效地使我们获得能产性语言运用能力的至理明言。

美国作家杰克·伦敦在他的短篇小说“*To Build a Fire*”里描写北国冰天雪地的风光时有这样一句话：

“North and south, as far as his eye could see, it was unbroken white...”这个句子会使人联想起Charles Kingsley 的一首诗——*The Sands of Dee*。诗歌的第二节是这样的：

The western tide came up along the sand,
And o'er and o'er the sand,

And round and round the sand,
As far as eye could see.

我们自然会猜测，杰克·伦敦青少年时代可能熟读过不少名诗，诗句深深地印入他的脑海，成为他所掌握的语言材料，当他写作时，就可以信手拈来，得心应手。

又如美国短篇小说家欧·亨利的“*The Last Leaf*”中有这样一句描写秋风扫落叶的话，

“The cold breath of autumn had stricken its leaves from the vine until its skeleton branches clung, almost bare, to the crumbling bricks.”

我们看了会自然想到雪莱的《西风颂》的首句，

“O wild West Wind, thou breath of Autumn's being,”

认为欧·亨利借用了雪莱的比喻。

关于中国大文豪茅盾先生(又名沈雁冰)有这样的美谈：他有过目不忘的本领，能把《红楼梦》全书倒背如流。可见作家们是背诵了大量优秀诗篇和经典范文，也是文学上后人对前辈成果的吸收、继承和发扬。

上面提到一些名作家的事例，目的是为了说明朗读对掌握语言的作用。名作家的天分无疑是高的，而他们也通过朗读和背诵来丰富、提高他们的语言。我们学习外语，就更应充分利用这一有效的方法来达到目的。最好能每天花一定时间进行朗读，把朗读培养成为一个学外语的好习惯。

功夫不负有心人，只要持之以恒，我们就一定能够体会到朗读的好处。

3. 朗读与理解的关系

朗读与理解有着密切的关系。朗读要以理解为基础，又能够反过来加深理解，所以，两者是相互影响、互相促进的。通过朗读，可以练习正确的发音，提高口语表达能力，还可以帮助朗读者深入理解一篇作品的内容。很多人都有过这样的经验：有时阅读到一些结构复杂的句子或内容复杂的段落，便会不自觉地读出声来，经过这么出声去读，原来不甚理解的东西，就变得清楚明白了。为什么朗读能帮助理解作品呢？朗读时发出响亮的声音，其中包括停顿、重音、节奏和语调的共同作用，使形音义具体表现出来。这时在朗读者的思想上，作品不仅仅是一个个印刷在纸上的英语单词或孤立、抽象、陌生的概念，而是有生命和活力的声音形象；文字材料转变成为一幅有声有色的画面，展现在朗读者面前，具体、明确而清晰。

朗读并不是把书面语机械地或随意地转化为有声语言的简单过程；随便把书面符号形之于声，这还不能算是好的朗读，因为它不能表情达意。如果随意拿起一篇东西，见词出声，边读边体会其内容，这样的朗读最多也只是平铺直叙，毫无生气，甚至还会歪曲原意。因为朗读者往往对作品的意思还不清楚，当然不可能把内容准确、具体而形象地表达出来，更不可能读出它含蓄的思

想感情了。朗读得好，这实际上是一个再创造的过程。朗读前必须对作品进行深入的分析，反复推敲，除了要了解基本内容外，还要研究全篇的逻辑关系，即句与句之间的内在联系，段与段之间的层次以及全篇的结构。对作品的内含，如基调、情感、言外之意等等也要作分析。朗读者只有在对作品理解以后，才能感觉它，引发出其中所包含的态度和情感，读出来的话语才能真实自然，才能再创造作者的感情和基调，语气才能符合原作的意图。由此可见，理解是朗读取得理想效果的先决条件。如何做好朗读前对作品理解的工作呢？下面提出几个基本的步骤：

- 1) 通读全文，初步了解大意。
- 2) 准确理解文中每一个单词的意思，包括字面上的意思(denotative meaning)和内涵的意思(connotative meaning)。有时作者还会采用拟人手法，把一个单词大写，把它人格化，如Death, Love等等，朗读者必须仔细弄清楚，因为每个单词都是文章的一部分。
- 3) 掌握文中的词组、成语、俚语的意思。只有掌握了词组的意思，才能分清一个句子中哪些词组是主要的，哪些词的意思不那么重要。
- 4) 分析文章的结构和中心思想。
- 5) 用自己的话把全篇的大意说出来或写出来。

如果做到了以上几点，就表明朗读者已经理解和掌握了文章的基本意义。但是，要朗读得好，

除了注意文章的逻辑意思之外，还要进一步探索作品语言的内在感情。这样，朗读者还要继续做下列几个方面：

6) 查阅作者有关材料，了解作者生平、特性和写作风格。

7) 研究作者对该作品的写作目的。作者是要叙述一件事、说明某个问题或观点、描写人物的性格呢，还是要说服别人、引起别人的兴趣、刺激读者、给人以娱乐？这些在朗读前都要弄清楚。

8) 领会文章的格调(mood)。格调有时是比较隐晦难以捉摸的，这就要反复体会才能把握住它。

9) 如果朗读材料是一篇文学作品，朗读者还应该研究作品中的象征主义。因为作者常常用某些词或事物象征某种抽象的东西。掌握了这些，朗读时才能把内容含义交流给听者。

10) 要运用感觉器官来体味作品的文字所表达的生动形象。假如我们不发挥感官的作用，我们对语言文字的反应就完全象计算机对数字的反应一样。我们和机器不同之处，就在于我们的反应是通过我们的感官而产生的。例如，在读到 Sweet water's dimpling laugh from tap or spring 这行诗时，我们如果运用感官想象，那么，“Sweet water”就会使我们的味觉产生反应，“dimpling laugh”就会同时作用于我们的视觉和听觉，“tap”、“spring”就会作用于我们的视觉，这样，我们在脑海中就会呈现出一幅生动的图象：甜美

的清水从龙头或山泉潺潺流出，荡漾的微波恰如人们的笑声。

以上几个步骤乍看起来相当繁琐，但那是成功的朗读所要求的。朗读者如不首先深入理解朗读材料，就不能收到良好的朗读效果。

下面我们举例说明这些步骤的重要性。

例一：

A New Yorker was travelling west in a Pullman when a group of chamber of commerce boosters from Kansas City, Mo., boarded the train and began to praise their city to the New Yorker, telling him of its beautiful boulevards, large industrial establishments, and its wonderful possibilities. Finally the New Yorker became tired and said the only thing that would improve their city would be to make it a seaport.

The enthusiastic Kansas Citizens laughed at him and asked how they could make it a seaport, being so far from the ocean.

The New Yorker replied that it would be a very easy task.

"The only thing that you will have to do," said he, "is to lay a two-inch pipe from your city to the Gulf of Mexico. Then if you fellows can suck as hard as you can blow you will have it a seaport inside half an hour."

G. G. Pocheptsov, *Language and Humour*

(一个纽约人坐火车卧铺到西部旅行，途中有几个堪萨斯城商会的热心拥护者上了火车，向他大声夸赞他们的城市，市内美丽的林荫道、宏大的工业企业，及其无限广阔的发展前景等。那个纽约人听得不耐烦了，便说，看来这个城市唯一有待改进的就是要使它变成一个海港。

那群热情的堪萨斯市民听了他的话，大笑起来，问道：堪萨斯城距离海洋那么远，他们怎能把它建成一个海港？

纽约人回答说，那是非常容易的事。

“你们唯一需要做的事，”他说，“就是从你们的城市引一条直径二英寸的管道到墨西哥湾。如果你们能象你们吹得那样起劲去吸水，那么不到半小时，你们就能把它变成一个海港了。”

从这篇短文，我们可以体会到朗读前掌握文中每个单词的字面和内涵意义的重要。那个纽约人听厌了对堪萨斯城的夸耀，巧妙地用了blow(吹)和suck(吸)的对比作比喻，委婉地讽刺他们。blow在字面上的意思仍是“吹”，但它的内涵是指出他们在吹牛，在夸大。blow在这里也可以说是一个双关语(pun)。朗读这个故事时，就必须突出“blow”一词，让听者能听出其中的幽默。

例二：

A prisoner of war in Nazi Germany wrote a letter from a POW camp to his relatives in the States, and the letter, having passed